

常瞎子



满洲的基督徒殉道者

常瞎子

满洲的基督徒殉道者
中国的殉道见证

基督福音书局

Blind Chang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5 Voice Media

info@VM1.global

Web home: www.VM1.global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e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distribut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methods,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except in the case of brief quotations embodied in critical reviews and certain other noncommercial uses permitted by copyright law. For permission requests, email the publisher, addressed “Attention: Permission Coordinator,” at the address above.

This publication **may not be sold, and is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



常瞎子
常森
满州

背景介绍

满洲，位于中国的东北部，曾经是一些游牧民族的家园，其中最重要的是满族人，满洲也因此而得名。

1956改称东北，包括中国的黑龙江、吉林、辽宁省。

这片地域西接蒙古、北邻俄罗斯、东面就是朝鲜和韩国，主要城市包括沈阳、大连、哈尔滨、长春和吉林市。

满洲曾经以萨满教、鸦片和东北虎著称。满洲的皇帝徽号就是口中衔著鸦片的东北虎。满洲皇帝自然也是萨满教的首席祭司。

曾经称为满洲的东北三省，就是黑龙江、吉林、辽宁，现在的人口超过一亿。其中的满族人曾经在1644年，消灭明王朝，入主中原，建立了清王朝（1644—1912）。

今日的满族人已经完全融入了汉族。

请为中国的东北地区祷告，那里迫切需要福音。

我们相信你一定会喜欢这本《常瞎子》，中国基督徒的殉道见证。

这本书在我们的资料库中已经沉寂了很久，今日我们将它再次出版印刷，以此来证实福音的大能和每一个世代基督徒的见证。

—苏约翰

基督福音书局，2005年八月

常瞎子

满洲见证人和殉道者

第一章

大神迹

「我是耶和華……豈有我難成的事嗎？」

「主耶和華啊……在你沒有難成的事。」耶利米書32章27，17節

四平的地形很特別，周圍的丘陵有些象暴風卷起的波濤，這些起伏的山巒象鳥巢一樣，阻擋了源自蒙古干旱地區、橫掃整個滿洲的勁風。太平沟村就座落在其中。常森就出生在這裡，或許他的一生都沒有離開這個地區，他的名字就更不為外人所知。1886年的冬天，一個消息從一百二十英里以外的奉天（瀋陽）傳到了這個寧靜的小村，據說那裡的洋大夫能醫治各樣的疾病，甚至說有瞎子進了醫院，出來的時候卻能夠看見了。

常瞎子（人們都那麼叫他）那年正好三十六歲。他聽說了這些傳聞心中萌發了希

望，他也愿意重获光明。最后他下定了决心——去奉天。

五月的一个清晨，他出发了——没有人领路，只是靠著一根手杖探路。常氏家族很大，族人做事还算仁义，他们给他凑了一些钱还有厚衣服。一年中的那个时候还是很冷的。

旅途开始还算顺利，只是到了离奉天还有一天路程的时候，一群强盗袭击了他，抢走了他仅有的钱和衣服，并把他打伤了丢在路旁。可以想象，这个盲人是如何在路上经历著寒冷和狂风。那一夜他唯一可以栖身的地方是路旁破庙冰冷的大殿。更可怕的是他染上了痢疾。至于他后来如何走到奉天医院，连他自己也记不得了。

当他来到医院大门时，已经精疲力竭，他竭尽全力地说出请医院收留他，然后就摔倒在了医院的大门口。里面的人却告诉他医院已经满员了，没有病床、也没有病房可以收留他。然而，这个盲人似乎什么也没听见，还是继续躺在大门口。就在这个时候，主耶稣亲自感动了医院的传道人，他来到大门口见到了这个可怜的瞎子。当传道人见到这个饥寒交迫、濒临死亡的盲人时，他的心

被深深打动了。他以前也见到过无数悲惨的情形，有些甚至更惨，但这一次却深深地被打动，他想要为他做点儿什么。他快步走了进去，来到克利斯蒂医生的面前，请求他为门口的那人给他一张病床。

当时医生和传道人都不知道这事的真正意义！然而主知道，祂拣选了这瞎子成为祂的器皿，要将救恩的信息带给千万的满洲人。神奇地打开了似乎紧闭的门，常瞎子就这样进到教会医院，在那里开始了他的新生命。

住院一个月以后，他虚弱的身体恢复了，可是瞎眼只恢复了一些，但至少可以摸索著走路了。刚刚恢复的视力虽然模糊，但却十分宝贵。然而这却没有维持多长时间，一个江湖医生给他针灸，没想到却彻底地、永久地毁了他的视力。

常瞎子不能重见光明，他当然觉得很失望，然而却没能掩盖住他在另一件事情上的喜乐，那就是他在医院里听到了关于救赎的事情。他曾经是一个大罪人，残忍、粗俗、堕落、邪恶的大罪人，今日赦免的恩典却临到了他。他毫不犹豫地摸著耶稣基督，接受他是主是救主，他的生命从此完全永远被改

变了。

克利斯蒂医生写道：「在我们的医院里还从来没有一个病人象常瞎子一样，接受福音时有这么大的喜乐。更特别的是，他这么快地就掌握了基督信仰的重要真理。」

离开医院回家之前，这个盲人来到雅各韦伯弟兄面前要求受洗。他说：「我要丢掉我的过去，从过去的老路离开，洗除净尽」。韦伯弟兄当然十分兴奋，然而他也发现，需要更多的教导，因为常森认为若是一个传道人为他施洗的话，他才能确信得著完全洁净。于是这位传道人温和但坚定地对他直说，他应当回到本乡，以他自己的生命表明他的信仰。回乡后，韦伯先生会去探访，若是到了那个时候他还愿意跟从主耶稣，他就会为他施洗。

传道人觉察到常瞎子非常失望，他几乎都要改变这个决定立即给他施洗，然而理性告诉他，这人若是真信，延迟洗礼会对他有益。于是，常瞎子带著一些福音单张和小册子离开了。

的确，常瞎子有著「不光采的过去」，但这似乎成了他的动力，使他日后热心地向

那些和他一样罪大恶极的人传讲耶稣，「他得的赦免多，所以爱更多。」正如耶稣对另一个蒙赦免的罪人说的：「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因为她的爱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路加福音七：47

各位读者，请记住，实际上我们都是大罪人。这句话是对我们当中大多数人说的「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

人们不太敢于用使徒保罗以下所说的那句话来形容自己生命的改变，除非他的生命完全证明了这条真理的每一个字。

当常瞎子离开奉天医院的时候，他在耶稣基督里完全就是一个新造的人了。「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哥林多后书五：17。他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他已经「穿上了新人」歌罗西书三：9-10。每次作完见证，常瞎子都要唱一首他自己写的圣诗，从中我们能够明白，内在的属灵生命已经完完全全临到他了。与救主亲密交通的生命显明他真正悔改了。数年艰苦作见证期间，主耶稣基督一直是常瞎子最忠实的向导和同伴。

但是，那些「不光采的过去」究竟是怎样的呢？有没有必要探究他过往的每一件

事情呢？当然有必要，否则我们无法明白神的恩典在他身上究竟产生了多么大的一个神迹。

下面的事情是在常瞎子殉道之后很多年，他的亲戚们讲述的。

常瞎子以前在他的家乡一直是声名狼藉。他嗜赌如命、生活放荡，成为乡人眼中的笑柄，因为他这样的人在那一带是不常见的。他始终是靠著鱼肉乡里，欺压百姓来生活。他唯一的孩子——一个女儿，被他赶出家门，流落街头靠行乞为生。不久之后，他又把妻子赶走。就在妻子离家的十七天后，他失明了。有人说这是报应，是罪有应得。人们一提起他，总是说他是「无恶不作的坏蛋」。

人们总是怀疑圣经的神迹，然而还有哪个神迹比这更大呢？生命的改变并非逐渐的，而是在转眼之间就完全改变了。这是个新生命的神迹。我们一次次亲眼看见神迹，罪恶的奴仆、恶习的奴隶、身披枷锁、骨子里就是个恶人，然而因著信耶稣，靠著神的恩典，一切的锁链那间脱落了，完全自由了！

我们只能说「主耶和華啊……在你沒有難成的事。」耶利米書三十二章17節

第二章

心中的流露

「若你的灵魂流露出神的生命，
另一个灵魂就会感知。
这心底所流露的生命，
口中满了恩言。」

—H.波纳尔

回家的路上，常瞎子满心喜乐。他无法抑制心里的喜乐，就象山泉涌流充满池塘，继而无法阻止水流的睡眠溢出。常瞎子见到的异象就象当年在威尔士复兴中一个小孩子见到的异象一样，当她听到大人们为她祷告求圣灵充满她时，她就跳起来拍著手祷告说：「主啊！我只是一个小孩子，不能承受太多。但请你充满我，使我流溢出更多。」

常瞎子回家的路旁，有一些凉亭，供行人歇脚、喝水、吃东西。每当他走过一个凉亭，他都要停下来，坐在桌旁，和人们讲那个很久很久以前发生的故事，而这个故事却是历久弥新，这就是耶稣和他慈爱的故事。他的言语散发著能力，很快人群就集中到了他的周围。就这样，在到达家乡之前，

常瞎子就开始了福音工作。

灵界的仇敌当然不会让这个人安安稳稳地行路。回家的路上他开始怀疑害怕了，心里被这些意念折磨著——医院里的传道人会不会只是个花言巧语的骗子，就好象我以前一样？医院里的见证会不会是我一厢情愿的想法？那人说要探访我给我施洗，会不会只是为了打发我走而找的藉口，其实他根本没打算来看我？这么想著，脚下的路似乎要崩塌了，就在这个时候，主用异梦安慰了他。后来他说起了这个梦是如何地将他心中的疑虑和恐惧驱散，又如何使他再次有了喜乐和平安。

他梦见救主洁白放光来到他面前，头上带著冠冕，手中拿著一本书。救主向他微笑著，把这本书递给他，然而就消失了。这个梦不但鼓励了常瞎子，使他的信心得著坚固，更重要的是，这个梦成为了神对他个人的呼召，差遣他去传福音。从此这个梦一直激励著常瞎子，在千千万万中国基督徒当中，他并不孤单。如果要写一部中国教会历史的话，我们会发现有千千万万个见证，说到相似的情况。神如何借著梦将男女信徒从恐惧中救援，坚固他们的信心，给他们勇气

面对死亡。当然他们的信心根基最终还是建立在神的话语——圣经上面。

韦伯医生一直忙于医院的事工，直到五个月后才抽出时间走访常瞎子。那时的满洲还没有铁路，到太平沟的路非常难走。下面让我们看看韦伯医生的记述：

「两个男子站在村口。我和其中一个人谈了话，我发现这位李先生非常了解那个盲人。他正式邀请我到他家做客，我们喝了茶，他给我讲起常瞎子的事情，这竟然使我忘记了旅途的劳累和饥饿。他说，当常瞎子从奉天一回到家乡，就立刻开始给乡亲们讲耶稣的事情，他也走遍了各村寨，走访了很多人家。晚间，他在大柳树下给几百人讲道。刚开始，所有人都嘲笑他，认为他疯了，都很可怜他。但是他还是传讲耶稣，并且实实在在地证明了他所经历的巨大转变，人们因此起了分歧。简单的说，整个乡下都受了影响，甚至起了骚动。一连几个星期，这个瞎子每天都祷告，祈求从上面来的能力，他还唱圣诗，就是他在奉天学的（或许就是那首‘耶稣爱我’），然后独自出发传讲救赎之爱的故事。」

听到这个消息，传道人满心喜乐。每

一个新生的神的孩子，无论在家还是在外，都是如此说。常瞎子现在在哪儿呢？此时常正在一个村子里，还不知道韦伯弟兄到了。当常听到这个消息时满心喜乐，他明白神已经听了他的祷告。此时传道人也和李先生一起出发来找常瞎子了。他们在路上碰到了，当他们还有一段距离的时候，韦伯先生喊他的名字。常站住，拄著杖，静静地听了一会儿，好象要确定一下是否听错了。突然，他脸上放光，充满了喜乐，眼泪一下子落了下来，用颤抖的声音说道：「噢，弟兄啊。我一直都在盼望你能来。你答应过我，今天你终于来了！」

那天韦伯先生和常瞎子以及他的朋友们一直在炕上谈到深夜（北方的大炕可以睡下6到20个人）。凌晨时分，他讲述了孔子和基督最本质的不同。孔子的教导就好比一个人掉进了深坑，孔子就劝他应当谨慎脚步行走，而相比起来基督耶稣面对同样的情况时，却是扔给那人一条绳子，帮助他出来。改良和救赎是完全不同的两件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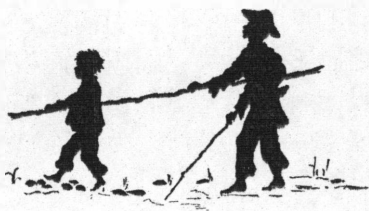
接下来的两天对于传道人来说终生难忘。第一天从早到晚那些准备受洗的人都在做个人见证。第二天，有九个人接受了洗

礼，加入地方教会。韦伯先生写道：「这些人是我所遇到的最好的慕道者。我从来没有遇到过比这更令人兴奋的局面，如此庄重但充满喜乐。这九个人由盲人领著，领受洗礼，接受主餐。宣告来到主基督面前，相信祂。他们表示为了主基督决心放弃一切。离弃祖先所崇拜的偶像，他们把木雕泥塑都丢掉、砸碎、统统烧掉。他们都表示盼望借著神的恩典离弃罪恶，来事奉永生神。」

之后的五年，常瞎子就在他的家乡四平和周围的乡村、小镇一直做主的工作。到1892年的时候，已经有170个人接受了洗礼。在一些地方，基督徒定期聚会，后来还有四个会堂建立起来了。一个基督徒对每年来访的传道人说：「若是常森眼睛未曾失明，那么这里就不会有教会。」

有一点应当注意。这个盲人经历了非常大的艰难，但却把他推到了一条蒙福的路，成为福音的先锋。渐渐地，那些「有眼睛的」基督徒发现，他们明白的比他们的老师更多，其中一些归信者有了属灵的恩赐，成为教会的领袖。他们比这个盲人传道者能够承担更多的工作。正是神使常瞎子的痛苦成为了祝福乡亲们的管道。

关于常的事情，格利斯先生是这么写的：「他点燃了灯，传递给别人。」司布真曾经说过：「很多人生命能够发光，是因为他们在生命中经历了极大的苦难。」这话不正是形容这位盲人传道者么。还有人说道：「发光的代价乃是燃烧。」这个盲人的生命见证一直影响到了生活在满洲的后代子孙。我们最近遇到了一些基督徒，他们的先人就是因著常瞎子而信耶稣的。那些认识常瞎子的人，以及通过别人口述而知道常瞎子的人，至今提起常瞎子时都肃然起敬，都因他奉献牺牲的一生而心怀爱戴。



第三章

尊贵的先锋

「衡量生命的价值，
要看付出多少，而非索取多少，
不在醉酒间，不在斟酌间，
爱的力量扎根与爱的牺牲，
经历苦难越多，奉献越多。」

——摘自《医院布道》

在讲述常瞎子的传道服事之前，让我们先看一看人们对常瞎子的评价。因格利斯先生是这样描述他的：「他是一个不寻常的人，他有著圆润柔和的嗓音，我所遇到的中国人当中没有一个是这样的。他说话很快，但唇齿间的声音却象潺潺的溪流。」当人们听他说话时都是张大了嘴巴，面带惊异，甚至是敬畏。有个男人，做过传道人的车夫，曾经说过：「不知是什么力量使这个人比其他所有的人都有口才。」

常瞎子刚做基督徒时，就养成了禁食的习惯。他经常地不带干粮就出门三天，还有一个时期，甚至不带任何食物外出整整三个星期。尽管如此（或者我们可以说正因为

如此），人们看到他总是精力充沛、十分健康。因格利斯先生曾经提到，这个人最令人称奇的地方是他的记忆力。他似乎在心中已经记熟了整本新约圣经，还能正确引用旧约圣经，对于那个时代大多数的基督徒来说，旧约还是未知领域。但他总是能说出章节。

若不是两次去到北京盲人学校学习读写，圣经对于常瞎子来说将永远是封存的书。从北京回满洲的时候，常瞎子带回一部分盲文圣经。有一段时间，无论他去到哪里，都会带著盲文圣经。人们总是好奇地聚在一起看一个瞎子用手指尖摸著书来读。然后人们后来就看不到这个景象了，常不再这么做了。因为即使是一小部分的圣经盲文纸本体积都很大，而且还很重，而常瞎子走的路途又常常是很远、也很危险、困难的，他发现笨重的行李是个问题，于是他就尝试著背诵圣经。

我们现在要看他的生命和见证当中最重要的部分。描述他十二年事奉的生命，我们发现所有的文字都是那么苍白无力。他的事奉多数时间是远离他的家乡。从悔改的那一刻起，神便给了常瞎子拓荒的灵和异象。在他的里面有一种力量催逼著他，寻找并帮助有需要的人——

——就是未曾听到福音的人们。试想一个瞎子走在崎岖的山路上，只有一根手杖与他为伴，偶尔会有少年人给他领路——极少有成年人给他领路，因为他们知道山里的危险。有一个极强的渴望催逼著他向前行，那就是要传讲基督，让罪人得救。他盼望给别人述说主基督为他行了何等大的事。即使在最恶劣的天气，他也如是，就这样一年年过去了，整整十二个年头。

就在几周之前，我们有幸见到了一个人，他曾在三十年前给常瞎子做过向导。那年他刚刚十四岁，但至今他还清晰记得当年他们走过的路。他告诉我们，常瞎子常常遭遇逼迫，但他忍受著一切的苦楚，尤其是当他进入一个陌生的地方更是如此。大人们怂恿孩子拿石头砍他，把他从门口撵出去，并且狠狠地咒骂他。最可怕的是，人们放狗咬他、撵他。当我们听到这里的时候，感到不寒而栗，因为我们也曾有过同样的经历，那些饿犬极其凶残，令人恐惧。而常瞎子所遭遇的就更可怕了，他根本无法抵挡恶犬的撕咬。然而，这一切都无法动摇他，他也不以自己的性命为宝贵。一次次地他试图再回到村子里，向他们讲述他那奇妙的、灵魂得救的、奉献生命的宝贵信息。就这样他坚持不懈，直到人们同情他并开始接纳他。胜利终

于来了，人们打开大门让常瞎子进来。白天，男人们都在田里干活，他就教导妇女和孩子们。晚上，男人们坐在大树下听常瞎子讲述他的见证，冬天就进到屋子里面。他只有一个消息，就是主耶稣，因为除了基督并祂钉十字架，他不知道别的。有一个传道人谈到关于常瞎子所传讲的信息时，他说：

「常瞎子强调的一个真理就是主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救赎罪人；基督又从死里复活，让一切信祂的都称为义。这个伟大的信息带著能力进到每一个听众的心，也成为了这些归信者日后活出真正基督徒生命的源泉。」

有些初信者开始祷告了，他们并没有用基督徒惯常的言语措辞，而是以一种特别的方法和神有著亲密的交通。为了感谢回报常瞎子的教导，女人们为他预备了饭食、帮他洗洗刷刷、缝缝补补。正如我们所说的那样，过了不久，当地基督徒发现，他已经向他们传授了所有他知道的，而他们比他能够明白更多，并且能够更好的为主做工了。每当此时，常瞎子就会再次清楚感觉到从前感动他作拓荒之灵再次抓住了他。于是他再次上路，去到未闻福音的地方。然后，再一次地遭遇患难，再一次忍受逼迫，最终依然是再一次地得胜了。他喜欢并且愿意做这一

切，因为救人灵魂的心始终在他的里面，如同基督一样。

因格利斯先生告诉我们，无论常瞎子走到哪里，福音的光就进到那里。他总是热心地做主工，从一件事上就可以看出来，给他做向导的男孩子们，没有几个后来不成为基督徒的。有一个少年拿著盲人手杖的另一端给他领路，他就给少年讲基督的爱故事，他那柔和谦卑顺服主的样式很快赢得了少年的心。有一个传道人为很多这样的少年施过洗，他写道：「使我最高兴的是，当常瞎子给他们讲述基督爱与牺牲的故事时，这些男孩子都真诚热切地接受了。」

在这本小书里，我们只能讲述其中一个地方的见证，常瞎子是如何把福音带到那里的。当他还在家乡做工的时候，有一个感动临到他，让他向东去到一个位于峡谷名叫得胜沟的小村，路上要花好几天。在那儿住著他的一个亲戚。一连两个月，常瞎子每天都在各家各村传讲基督。后来那里的人又请他回去，因为更多的人想知道得救之道。他再一次踏上这条艰难的道路，再一次向小村的人们传讲基督，一共两个月。之后，他并没有丢下这小小的一群信徒，他急忙通知奉

天的传道人请求帮助，差派教师。为了回应这个呼召，罗斯医生和因格利斯先生在秋天来到了得胜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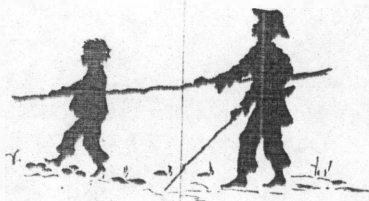
这七天，他们穿越了森林、高山。最后终于到了，但是传道人告诉我们，这里没有人听到过救主基督。就在旅途的最后一天，他们看到了圣洁之火的光亮。他们在村里的酒馆刚刚坐下，有三个人进来向他们道了「平安」。

第一次的访问，罗斯医生就给好几个初信者施了洗。但是由于没有牧人也没有教师，随着时间的推移，福音事工渐渐衰落了。

两年之后，常瞎子听说得胜沟教会的景况，于是决定走访那里。他刚到就马不停蹄地探访基督徒。这个盲人传道者走遍了那个地方，鼓励信徒，带人归主，将新生命带给所有的人。随后就是真正的大复兴，从那时起，神的工作就一直没有中断。最后，那个地方总共有一千名初信者来到教会。

那个时候，中国政府反对基督教的声势似乎渐渐消退了，因为那时一股「亲基督教」浪潮席卷满洲地区。短短的数年间，很多人进到地方教会。无论是传道人还是中国

的基督徒都没有想到，这只不过是风暴的平静。1899年的冬天，大风暴前夕的隆隆声已经隐约听见了。



第四章

殉道

「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约翰福音15章13

在世纪即将结束的时候，中国出现了一个社团，他们自称「义和拳」，意思是「正义、联合的战士」。有时也被称作「拳民」。拳民憎恨洋人，仇恨也殃及中国基督徒，他们认为中国基督徒乃是洋人的走狗。凡是参加这个团体的人都被灌输了同一个思想，那就是消灭所有的洋人和基督徒。他们的人数急遽增长。

在1900年的冬天，有关这个团体的传闻疾风骤雨般滚滚而来。很多外国人相信，这次的危机也必会象以往一样，很快就过去。到了五月初，恐怖的风暴猛然扑至。对于成百上千的传道人和中国基督徒来说，事情来得太快了，根本没有预料到，他们还没有来得及躲到安全的地方，就丧生在凶恶的拳民手中。

当逼迫的阴云日渐逼近的时候，常瞎子

正在探访得胜沟的基督徒。所有人都认为他会是拳民攻击的目标，于是一个基督徒带他远远地进到深山，他在那里比较安全，等候这逼迫过去再出来。就在这个安全的藏身之所，常瞎子遭遇了平生最大的试炼。

在数百英里以外的朝阳山镇，拳民抓住了大约50名基督徒，并且以死来威胁他们。正当他们准备执行死刑的时候，有个人大声喊著：「你们就算把我们都杀了也没用，只要常瞎子还活著，你们杀死一个基督徒，就会站出十个。除非你们杀了他，否则不可能消灭整个基督教。」

拳民答应，要是他们把常瞎子交出来让拳民处置，那么这些基督徒的性命就可以存活。初时，没有人应声。但是当情况越来越危急的时候，有一个软弱的人答应愿意去找常瞎子，并且带话给他。这个人来到常瞎子的藏身之所，并且把所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他。这位盲人传道者平静地听完了他的话，脸上掠过一丝奇怪的渴慕之表情。那人并没有向常瞎子提出任何请求，但常瞎子伸出手，说道：「我愿意替他们死。现在最好就带我领到他们那里去。」

七月的阳光炙热地烤著，他们走了好几

天漫长崎岖的山路。这个盲人曾否心中犹豫过？我们不知道，因为他从来没有表现出任何的不安。一到朝阳山，他就被抓了起来。他平静而不卑不亢，在敌人面前，没有显出丝毫的恐惧和忧虑。

我们从不同的人所获悉的资料略有不同，但我们能够确认，那是一个虽然悲惨、但却荣耀的胜利。

常瞎子到达朝阳山的当天，就被捆了起来，押到关帝庙。疯狂的群众聚集起来，常瞎子被拖进大殿，人们强迫他给偶像磕头。他平静而高贵地面对群众（或许他是喧嚷疯狂残忍的人群中，唯一平静说话的人），他回答说：

「我只敬拜独一无二又真又活的神。」

「你必须认罪悔改。」他们叫嚷道。

「我很久以前就认罪悔改了。」他平静地回答。

「你相信佛是主宰吗？」

「我相信唯一的主宰——就是耶稣基督。」他回答道。

他们再次命令他给偶像磕头，他大声喊著：「让我面对太阳。」他知道，庙里的偶

象多数都是面向南，只要他面对南面，就可以背对著偶像。当人们让他转过身时，他跪下敬拜创造天地的神。

当这一切正在发生时，拳民的首领带著15个刽子手正从25英里以外赶来。接下来的几天里，拳民用尽酷刑折磨他，我们不知道常瞎子是如何度过这段日子，但我们相信，那几日是他一生中最大的试炼。在恐怖残忍的威迫面前，他没有屈服，他至死忠心。

1900年7月22日早晨8点钟，就在常瞎子被捕的三天后，他被装在囚车里，穿过街巷，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被拉到城外的一处坟地。很多基督徒跟在囚车旁，见证了这个盲人一路上一直祷告、唱诗：

「耶稣爱我舍性命，
将我罪恶洗干净，
天上荣门为我开，
把他小羊领进来。」

耶稣爱我到永远，
一生道路主陪伴，
我若生前爱救主，
日后必领到天家。」

到了刑场，常瞎子被拖下囚车，刽子手强迫他跪下。他大声喊著：「天父啊，接收我的灵魂。」他喊了三次，就在第三次话音未落，身后的刽子手举刀将他砍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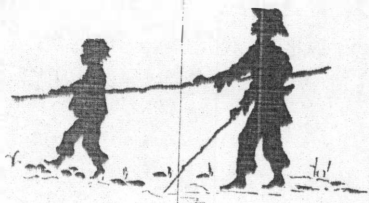
基督徒要为他收尸，拳民的首领拒绝了，并且强迫他们买来油，把常瞎子的尸首烧成灰。他们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外面有传闻，说常瞎子会从死里复活。拳民想这样做或许他就无法复活了。后来，这些拳民非常害怕，因为他们承认他们所杀的人乃是个义人，是神真正的子民。他们害怕死者的灵魂会来复仇，于是连夜逃离了那个地方。自从拳民走了以后，那里的基督徒再也没有遇到逼迫了。

当义和拳运动接近尾声的时候，为了显示一些悔意，满洲地方政府命令建造了一块雄伟的石碑，以此来纪念这个常瞎子。那地方的人都怀著敬意和爱戴来纪念著他。为了显示对常瞎子的尊敬，地方官给了他仅次于皇家陵墓的最高礼遇，他的石碑上刻了八条龙。（中国的龙是威严、尊荣的象征，与圣经启示录中的龙并无关系。）

我们认为，结束这篇纪念文字的最好方法，莫过于摘录一首圣诗，这首诗歌就是这

位盲人——信心的英雄所写的。当我们读这首诗时，似乎可以清楚感受到，当他走过艰难、孤独的道路，为主耶稣基督做见证时，他对主耶稣基督的爱；主耶稣在常瞎子的灵魂中是那么的宝贵、那么的亲密。

— R.G.



耶稣，我的向导

常森

耶稣，我的向导！我的喜乐。
我灵满有平安，因他是我的向导。
工作或是休息，白天还是黑夜，
耶稣总在我身边。

耶稣每日做我的向导，
他怜悯的手搀拉着我，
他是我的向导，一直陪伴我，
我依靠在他的右手。

我紧握耶稣的手，
生命的旅程直通天堂之门，
没有伤痛、没有悲哀，
我的盼望永不动摇，
耶稣是我的向导，我等候他。

生命终结时，我是得胜者，
胜过外面的敌人，
胜过里面的罪恶思念，
耶稣是我的向导，我惟独依靠他，
纵然是死亡冷河，我也不惧怕。

「我要引瞎子行不认识的道，领他们走不知道的路；在他们面前使黑暗变为光明，使弯曲变为平直。这些事我都要行，并不离弃他们。」以赛亚书 42: 16
